

大榮國小 112 學年度下學期末課發會會議紀錄

時間	113 年 06 月 13 日上午 8：00～8：40	地點	地下會議室
主席	胡慧嘉	紀錄	龔峴萱
列席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討論事項	議題(一)：本校 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課程計畫(含學習節數之分配)，提請審查討論(如附件一)。 說明：依課程綱要規定，各領域有其教學節數之固定比例。請各位先進檢核各領域節數與彈性課程學習節數分配是否合理及課程內涵是否合宜。 決議：一~六年級皆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領域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實施規範規劃，照案通過。 議題(二)：請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60%以上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 說明：依 113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表，評鑑細項 1-3 之細項規定，60%以上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並落實校訂課程之實施。 決議：本校一~六年級之彈性課程，60%以上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照案通過。 議題(三)：請審查 113 學年度教科書使用版本(如附件二)。 說明：各年級依教科書評選指標選用教科書使用版本。 決議：課發會審查通過。 議題(四)：請審議 113 學年度本校校訂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說明：依課程綱要規定，各年級有彈性課程之固定比例及開課內容，本校依據第一次課發會已經議決 113 學年度彈性節數之內容(含主題教學、議題探究、資訊課程等)及各年級之合理節數分配。請各位先進檢核各領域節數是否合理及課程內涵是否合宜。 決議：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照案通過並報府備查。 議題(五)：請審議安全教育當中之交通安全教育，必須列入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之校訂課程，並採統整性跨領域課程設計。 說明： 1.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安全教育為 19 項議題之一，安全教育包括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墜安全、防災安全、食藥安全等 5 大議題。請各校將安全教育納入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2. 本校擬將交通安全、防災安全、食藥安全等 3 項納入本校 113 學年度校定課程, 其中交通安全教育, 並採統整性跨領域之課程設計。

決議：課發會決議通過。

議題(六)：請明訂每學期作文篇數, 並對其成績評量方式及教學, 提出檢討及建議。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 其中至少四篇為命題作文, 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

決議：1. 每學期 4 篇, 並以分數為其成績評量方式。

2. 依國語文寫作能力指標由教務處規劃各年級作文習寫文體, 並由各年段討論訂定習寫題目。

議題(七)：請針對 112 學年度之課程評鑑檢核結果提出討論。

決議：依本校自我評鑑計畫辦理。

議題(八)：審議 113 學年度本土語言及新住民語開班人數及時間。

說明：113 學年度本土語言選修調查表統計後, 客語選修人數 5 人, 越南語新生及二~四年級選修 4 班共 6 名學生, 中排灣族原住民語選修 1 人, 其餘皆選修閩南語。

預計 113 學年度閩南語開設 12 班, 客語 3 班和越南語初階、中階、進階及高階各開 1 班, 中排灣族語開設 1 班。為配合閩南語上課時間, 越南語高階班安排在星期二第四節, 進階安排在星期二第七節, 中階班安排在星期二第六節, 初階班安排在星期二第五節。

客語初階班安排在星期二早自修, 中階班安排在星期一第一節, 進階安排在星期一早自修。中排灣族班安排在星期二第六節。

決議：課發會決議通過。

議題(九)：請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三)。

決議：課程皆符合十二年課程綱要, 照案通過並報府備查。。

議題(十)：請審議 113 學年度巡輔班課程計畫書。

決議：照案通過並報府備查。

議題(十一)：因配合新住民語老師排課需求, 113 學年度五年級葉禾健同學, 選修之新住民語課程須於星期二午休時間開課; 教學組並已徵得家長之同意, 提請審查討論(如附件四)。

說明：1. 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府教學字第 111068849 號公文說明, 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 其排課或師資延聘有困難者, 得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同意後報府核備, 於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以外時

間實施。

2. 依據民國 107 年 06 月 27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064973B 號令「國民中小學開設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第五條，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其排課或師資延聘有困難者，得專案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後，於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以外之時間實施。

決議：因已徵得家長同意，並符合「國民中小學開設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所以照案通過並報府報查。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龔峴萱

教師兼代
教務主任 葉淑婉

大榮國小
校長 胡慧嘉

附件一

彰化縣立大榮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習節數分配表

年級	彈性學習節數 (A)	領域學習節數(B)									領域學習節數	學習總節數 (C=A+B)
		語文			數學	生活			健康與體育	綜合活動		
		國語文	本土語言	英語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生活科技				
一	3	6	1	0	4	6			3	0	20	23
二	3	6	1	0	4	6			3	0	20	23
三	4	5	1	1	4	3	3	3	3	2	25	29
四	4	5	1	1	4	3	3	3	3	2	25	29
五	6	5	1	2	4	3	3	3	3	2	26	32
六	6	5	1	2	4	3	3	3	3	2	26	32

附件二

彰化縣大榮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科書選用一覽表

學習領域	語文領域			數學	健康與體育	生活課程			綜合活動
	國語	閩南語	英語			社會	自然與生活科技	藝術與人文	
選用出版社 (一年級)	翰林	真平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選用出版社 (二年級)	南一	真平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選用出版社 (三年級)	南一	真平	何嘉仁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康軒	翰林
選用出版社 (四年級)	翰林	真平	翰林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翰林	翰林
選用出版社 (五年級)	南一	真平	何嘉仁	南一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翰林
選用出版社 (六年級)	南一	真平	何嘉仁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翰林
客語：部編版		排灣族語：部編版			越南語：部編版				

PS：本案經由各學年會議、各領域教學研究員、各教科書出版商說明會及課發會討論後決議。

彰化縣立大榮國民小學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3年6月13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 年6月13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或教材之充實與深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因應資優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創造性問題解決、高層次思考、問題本位學習或區分性教學等方式進行，期使學生達成學習目標。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獨立研究、情意、創造力及領導才能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

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地迴補學
教師 陳重任

會辦

教師代表 吳怡靜
輔導主任

決行

大榮國小 胡慧嘉
校長

大榮國小語文選修開班同意書

(四) 年 (甲) 班 座號：(11) 姓名：(葉禾健)

- 一、 依據 110 年 3 月 15 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將臺灣手語/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列為部定課程，每週 1 節課，學生應任選一種修習。
- 二、 因新住民語教師為多校合聘，為配合各校排課暨語文教師上課之連貫性，113 學年度 5 年級葉禾健同學選修之新住民課程須於星期二午休時間開班。

- ☒ 我已閱讀以上說明，並同意學童於午休時間上越南語課程。
- ☐ 不同意學童於午休時間上越南語課程。

家長簽名：(葉陽達)

113 年 5 月 21 日

大榮國小教務處

彰化縣大榮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3 年 6 月 13 日 8 時 00 分		地點	地下會議室	
出席	校 長	胡慧嘉	胡慧嘉	一年級代表	曾麗霞	曾麗霞
	社區家長代表	謝嘉村	謝嘉村	二年級暨語文領域代表	薛淑美	薛淑美
	教務主任暨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葉淑婉	葉淑婉	三年級代表	謝孟珊	謝孟珊
	學務主任暨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楊政憲	楊政憲	四年級代表	林宜靜	林宜靜
	總務主任暨自然與科技領域代表	楊昌翰	楊昌翰	五年級代表	王佐峰	王佐峰
	輔導主任	吳怡靜	吳怡靜	六年級暨綜合領域代表	王兆民	王兆民
	教務組長暨社會領代表	龔峴萱	龔峴萱	數學領域代表	詹清旺	詹清旺
				特殊發展領域代表	陳重任	陳重任
列席	資訊組長	楊淑凌	楊淑凌	教師	謝美香	謝美香
	訓育組長	陳梅霖	陳梅霖	教師	柯家傑	柯家傑
	事務組長	張雅媚	張雅媚	教師	李芳毓	李芳毓
	教師	鄭鳳美	鄭鳳美	教師	侯程翔	侯程翔
	教師	許煙偵	許煙偵			
	教師	林奇穎	林奇穎			